带着眼泪去流浪！

你的冲动，是不是，
总少这样一本书，
会让你泪流满面？

隐秘回忆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带着眼泪去流浪（1）
- 带着眼泪去流浪（2）
- 带着眼泪去流浪（3）
- 带着眼泪去流浪（4）
- 带着眼泪去流浪（5）
- 带着眼泪去流浪（6）
- 带着眼泪去流浪（7）
- 带着眼泪去流浪（8）
- 开往幸福的慢车（1）
- 开往幸福的慢车（2）
- 开往幸福的慢车（3）
- 开往幸福的慢车（4）
- 开往幸福的慢车（5）
- 开往幸福的慢车（6）
- 开往幸福的慢车（7）
- 全世界已经剧终（1）
- 全世界已经剧终（2）
- 全世界已经剧终（3）
- 全世界已经剧终（4）
- 全世界已经剧终（5）
- 全世界已经剧终（6）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2）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3）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4）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5）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6）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7）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8）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9）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0）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1）
-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2）

带着眼泪去流浪（1）

楔子

顾茗，如果记忆是座方城。那么，为了你，我甘愿画地为牢，将自己困顿其中。

【最初，以为爱若有天意】

和沈泽分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我都觉得人生没有意义。每天寝室，餐厅，教室三点一线的生活，没有了午夜迪厅的疯狂，也没有了路边夜市的喧闹乏味，只有看不到一丝波澜的平静。

开始的时候仍有旧时朋友叫我出去玩，我总是微笑着拒绝。于是他们都说，林嘉陌被爱情伤了脑。我并不争辩，因为我确实不愿再踏及有沈泽的一切场所。不想看到他笑的一脸风光无限，也不想看到他左手边本应该属于我站的地方，站着许洛儿。

在云上高中，聚集了本市所有有钱人家的公子小姐，沈泽就是其中之一，他是标准的纨绔子弟，除去家世优良，还长了一张好看的脸，所以即使他不学无术，只懂吃喝玩乐，但每天吆五喝六身后跟着一群小兄弟进进出出，也够他风光的，喜欢他追捧他的女生比比皆是。

我和沈泽认识并不稀奇，他劣迹斑斑，我不听管教，都是学校里的问题学生，经常在政教处碰面。

但和他熟识却是在一个深夜，那天晚自习我逃了课出去玩，直到寝室要熄灯的时候才晃悠着回去，走到平时熟悉的墙边时，却看到那里站了一群黑影，其中有一个正以蜘蛛侠的姿势往墙上爬，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就听“哎哟”一声，墙上的蜘蛛侠滑落了下来，然后一群人开始哄笑着打击他。其中沈泽的声音最明显，他说：“小全，我们年级的林嘉陌天天翻墙，也不见人家从墙上摔下来，你怎么连一个女生都不如。”

我走过去，站在一群人的身后，微笑道，我说我名气怎么这么响，原来是有人在背后宣扬啊。

说完不等看一群人转身惊愕的眼神，我就利索的踩着墙边露出的细碎石沿，翻上了墙。拍拍手上的灰，回头对他们笑了笑，转身跳了下去。

就在我安然落地，抬起脚刚要向前走的时候，突然听到身后一身响，沈泽也翻了过来，他说，林嘉陌，注意你很久了，做我女朋友吧。

我回过头，微仰起下巴看他，他身后的墙壁上长满了绿油油的爬山虎，深夜的微风吹着，呼啦啦作响，黯淡的路灯闪烁着柔和的光芒将一切包围，他站在灯光的暗影下，肩膀骨骼流畅分明，眼睛被额前的头发遮掩，看不清楚眼神，但我却能感觉到他定定看着我的目光。

我愣了一下，笑了，那么，记得履行你这个男朋友的责任吧。说完这句话，便转身走了。

我知道这个消息明天将传遍整个云上高中，不知道林国栋听到这个消息又是怎样的表情，想到这个，我就觉得心情愉悦。

【多一个人，会不会就温暖一点】

第二天早上刚下自习，就听到教室门口一阵骚动，紧接着就看到沈泽大摇大摆的走了进来，身后没有跟任何人，他神情自若的走到我面前拉住我的手说，我们去吃饭吧。

朝门边涌的同学瞬间静了下来，所有人都若有所思的望着我们，不乏有对沈泽有好感的女生带着敌意瞅着我，我笑了笑，取下耳边的耳机，反握住了他的手。

不出所料，刚吃完饭，就有同学对我讲，林主任找你。我好笑的看了沈泽一眼，沈泽立刻意会道说，我陪你一起去吧。

带着眼泪去流浪（2）

走到政教处门口，就看到林国栋背着手站在窗口，他听到响声转过头，本是平静的脸，在看到我和沈泽牵在一起的手，瞬间变得铁青，他怒吼道，林嘉陌你真是反了，你不想念书现在就给我滚。

我冷笑的望着他，如果我现在滚了，你岂不是占尽便宜。

你……林国栋怒视着我，忽然又转过头看沈泽口不择言道，你想和谁在一起我不管，但是那个人不能是她林嘉陌。

沈泽捏了捏我的手让我安心，仰起头玩世不恭地对他说，但是，我只喜欢林嘉陌。如果主任没有其他事，那我们就先走了。

说完就拖着我走出政教处。在学校的天台上，他递给我一支烟。我摇了摇头，他有点意外的看着我，难道外界传言嗜酒如命，无烟不欢的林嘉陌是名不副实的吗?

那些不过是假动作而已。我趴在阳台上无所谓的答道。

为什么？他疑惑地看着我。

为什么？我低头苦笑。记忆如节节倒退的客车。如果……没有十岁那年父母双亡的灭顶之灾，或许，现在的林嘉陌是个纯白的像张纸一样的女孩吧，永远不会懂得酒精的辛辣，也永远不会明白烟草的刺鼻。

只是，残酷的现实从来不会给我们这些如果的事。即使我们被现实伤的千疮百孔，却依旧要手无寸铁的去接受，微笑坚强的去面对。

从过去的回忆里抽出身，抬头深吸了一口气，靠在天台边沿的墙壁把头仰在外边，看天边的云卷云舒。笑着对沈泽说，其实也什么，递根烟抽吧。沈泽递上一只烟，并凑上给我点着。

过了一会儿，他把我从阳台外拉回来，定定地看着我说，嘉陌，我不管你为什么跟我在一起，但是从现在起，我会真心对你，我只是希望，我们能给彼此一个机会。

我抬起头，暗蓝的天空浮云流转，那一刻，我不知道是不是被沈泽认真的眼神打动了，不由自主的点了点头，答应他的话。

我想，一个人生活了这么多年，寂寞了这么多年，孤单了这么多年，如若多一人陪伴，会不会温暖一点呢。

之后的一个月，沈泽对我如他所说那般。之前他和朋友出去玩，从没带过任何一个女朋友，但我却是例外，

我们一起翻墙出校打电动，在跳舞机上跳情侣步，在网吧过通宵，周末的时候一起在朋友家的别墅里烧烤。小全说，嘉陌姐，你是唯一一个让老大动真心的人。与此同时，学校所有领导都知晓我们的恋情，于是一个接一个的做说客，每次坐在政教处，我都只是垂首微笑，一副恭敬的模样，但随后就对他们说的话置之不理，沈泽亦是如此。

所以，到后来，学校连沈泽那对忙碌的父母都请来了。但是沈泽站在政教处当着所有老师的面，一脸倔强的对他父母说，我就是喜欢林嘉陌，谁也拦不住。他父母只是歉然的对各位老师笑笑，便匆匆走了。

看到他们消失的背影我有点惊愕，怎么会有这样的父母。沈泽只是勉强的对我笑了笑，然后第一次没有牵我的手走出政教处，我追出去，看着他消失在走廊拐角的身影，突然觉得他周围那么多热闹，可他却那么的孤单。随之油然而生出一种惺惺相惜的感觉。

【影子孤单，我们还是好朋友】

自从见了沈泽的父母后，学校的领导对我和沈泽就选择了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放任自由了。偶尔林国栋还是会想找借口教训我一顿，但每次都被我堵的说不出一句话，我一看到林国栋吃瘪的样子，就会觉得很开心。

带着眼泪去流浪（3）

我开始经常旷课，和沈泽一起。我们都不担心被开除，因为后来我知道沈泽的父母其实是云上高中的大股东。我嘲笑沈泽道，没想到你是董事长的公子呀。沈泽皱了皱眉，假装苦恼的说道，董事长公子有个屁用，老子还是过的一点都不快乐。

我们喝醉后在深夜的大街上勾肩搭背的走路，走累了，就坐在大街的边缘抽烟，哼唱着漫无边际的歌。

很多时候我都在想，我和沈泽，到底是一种怎样的关系呢。

直到许洛儿出现，我才明白，即使我们出双入对，惺惺相惜，可是，却不是爱情。

但不得不说，在许洛儿之前，我是沈泽为期时间最长的女朋友，曾让一些本来虎视眈眈，准备替换我的女生泄过气。她们当时唏嘘道，同类人终归要走到一起。

但许洛儿出现后我才明白，同类人这三个字，对我们来说，是一个永远的桎梏。就像两株向日葵，它们有相同的脸，相同的枝叶和根茎，但它们要的始终不是对方的光辉。而即使它们多想变成太阳来温暖对方，但到头来却发现，自己不过是另一株向日葵。

我问小全，许洛儿是怎么回事。

小全巴巴的望着我说，嘉陌姐，你别放在心上，其实沈泽喜欢的还是你，那个许洛儿，不过是他与大家打赌而已。

我知道小全是个最不会说谎的人，一句话就泄露了沈泽的所有心思。我自嘲的摇了摇头。其实心里应该是明白的，我和沈泽在一起那么久，虽然偶尔也会有争吵，但每次争吵过后他都会坚定牵起我的手说，嘉陌，你知道的，我只在乎你。但是最近，和沈泽在一起时，却越来越感觉到他的心不在焉。而他以前最不喜欢咖啡厅这种地方，现在却频繁朝那里跑。

有风言风语传来，说是沈泽看上了一个叫许洛儿的女孩，那个女孩是邻校优等生，在咖啡厅兼职弹钢琴。

我饶有兴趣的问小全，沈泽和大家打了什么赌?

也没什么，就是……看他能不能让许洛儿动心。小全嗫嚅道，说完担心的看我。

我微笑的拍拍他的肩膀说，没什么，不要担心，我不会生气。

那天晚上，我去酒吧喝了很多酒。台上那个女歌手一直在淡淡吟唱，谁能够将天上月亮电源关掉，它把你我沉默照得太明了……那是第一次，我突然觉得自己是那样的势单力薄，想要抓住的东西，也那么的虚无。

只是回忆还来不及转个弯，现实就仓促而来。那天晚上刚出酒吧就接到小全的电话，他说沈泽出事了，在医院。我迅速朝医院赶，一路在电话里问小全到底怎么回事? 小全支支吾吾的说不出个所以然。

但是等我赶到时明白了小全为什么支吾，从窗户边看到沈泽裸着肩膀坐在床边，护士在给他缠绷带，一个穿米黄色裙子的女孩站在旁边担忧的看着，沈泽不时的对她微笑。小全说那个女孩就是许洛儿。

小全还说，是沈泽接许洛儿下班时，碰到了临校的混混，他一直在纠缠许洛儿，沈泽气盛，于是和对方打了起来，但对方带的人太多，所以沈泽就挂了彩。

我走进病房，许洛儿看到我时楞了一下，低头咬了咬唇，对沈泽说，谢谢你，我先走了。沈泽冲她点了点头说，让小全送你吧。

我走上前，并没有问沈泽她是谁，只是问他痛不痛。他捉住我的手，答非所问，嘉陌，她是许洛儿。我觉得，我好像喜欢她。

带着眼泪去流浪（4）

记得与沈泽最初在一起的时候，我曾开玩笑的说，如果以后，你喜欢上了别人，一定要第一个告诉我，因为我最怕被别人当傻子。那时的我，还带着点傲气，以为与沈泽的开始只是错误，我不喜欢他，以后总会分开。

但当事实摆在眼前，听到他说喜欢许洛儿的那一霎那，我的心突然好像被掏空了一样，我开始讨厌诚实和直接，讨厌自己曾说过的话。我勉强的笑着，把手从沈泽的手里抽出来，装作转身倒水，但是拿杯子的时候，手却自己抖了起来。

那一刻才知道，这些时日，沈泽已经随着时光密密匝匝地入侵进了我的心里，本是一片荒芜的世界，因他的到来蓬荜生辉了那么久。而现在，却又要回归到以前的状态，一个人吃饭，一个人走路，一个人唱歌，一个人微笑。最大的寂寞不是一个人，而是两个人之后，再变成一个人。

我很快把脆弱的情绪收起，挺了挺脊背，同时收回的还有眼眶的湿热，转身把水递给他，淡笑道，我觉得她好像也挺喜欢你的，你们很相配。

沈泽忧伤的望着我，他说，对不起，嘉陌。我总觉得我们太相近了，太了解彼此，就像了解另外一个自己……像是两个相同的灵魂靠在一起取暖。

沈泽，你不用解释什么，我微笑的打断他的话，你有的感觉，我同样都有，好好去爱吧。

嘉陌，我希望以后我们还是好朋友。

那天晚上从医院出来，我们从街头第一盏路灯走到街尾的最后一盏路灯，可是谁都没有再说话。

路灯很孤单，路灯下，我们的影子也很孤单，各不相干，却又交汇重叠，到最后，背道而驰。

沈泽，你知道吗，最可悲的爱情，并不是像两条平行线一样遥遥相望，而是像两条交叉线，相知后又渐行渐远。我与你，便是如此。我们还是好朋友，但是我们怎么还能做朋友?

【寂寞都一样，傻瓜都一样】

我和沈泽开始故意疏远。即使我们曾一起走了那么多条路，玩了那么多场电动，度过那么多次通宵，吃了那么多烧烤。可我就是这样执拗的人，明知道这段爱之于我弥足珍贵，刻骨铭心，却也清醒的明白它抵挡不了一蔬一饭，抵挡不了，我残留的骄傲和倔强。

我跟顾茗讲起时，顾茗说，那只是因为你并不爱他。你只是舍弃不了你们相处过的时光。

顾茗是学校有天才之称的优等生。带着一个黑边眼睛，穿谨慎的校服，斯文的像从漫画里走出来。起初没接触时，我一直都以为他只是一个木头书呆子。后来才发现，他是一个无所不能的天才，不愧于他的称号。

起初的时候，班主任只是把他与我调成同桌，美其言曰让他多帮助我，实际上我知道这是林国栋的意思，他总喜欢多事。我并没没有在乎，我觉得我可以继续我行我素，但顾茗却打断了我的生活。

上课我睡着时，他会把我从睡梦里扯起来。我把作业扔给别人写时，他会再拿一份新的给我。我的课本扔的乱七八糟，每天上课前他都能帮我整理出来。我想翻墙出去时，他会像幽灵一样会立刻出现在我面前。

到最后，我终于忍不住发飙了，我说优等生你能不能不要再管我，你除了功课好还能做什么，你这样是体会不到青春的乐趣的。

然后我就看到他微笑起来，他说，那怎样才能体会到青春的乐趣呢?

我说我要在学校憋闷死了，我要去打电动。顾茗的下句话就让我掉了下巴，他说，好，既然这样我陪你去好了。

带着眼泪去流浪（5）

我拉着顾茗走进烟气弥漫的电动城，兴奋的买了一百块钱的游戏币，我承认那时的我很幼稚，我想让顾茗看到虽然我功课不好，但其他方面可是出类拔萃，比方玩电动。

但是结果却是，开赛车，顾茗总比我快几秒到，打枪，顾茗总比我打死的敌人多，就连投篮，顾茗都是百发百中。最后我终于瘫了，扔了剩下的几个币喊道，我不玩了。

然后我就看到顾茗笑了，那是我第一次看到顾茗笑得那么灿烂，他的校服衣袖微微的卷起，脸有点微红色，边用衣袖擦汗边看着笑。我说顾茗，其实你笑起来很好看。

他眼底有点微微的落寞，自嘲道，都这么说，但是我已经很久没笑了。过了一会儿，又微笑道，不过，谢谢你给我的开心。

电玩城之后，我开始心服口服的跟着顾茗厮混。但顾茗真的是个小人，他总会说，嘉陌嘉陌，如果你把今天的作业写完，我就陪你去打台球。嘉陌嘉陌，如果你下次月考进前二十的话，我就把那套游戏秘诀教给你。嘉陌嘉陌……反正他总有变不完的花样来控制我，因为他有颗聪明的脑袋。

不过我的成绩也确实在慢慢上升，与此同时，我与顾茗，开始铁得跟一个人似的。偶尔他心情好，我还能拐着他去翻墙玩。

就是在这样快乐的日子里，我跟顾茗说起了那些曾让我伤痛的往事。

我说，其实林国栋是我叔叔。我父母在十岁那年就去世了，父母去世后一直是他在照顾我，但我很讨厌他总是一副说教的样子，所以总与他作对。

我说，刚开始和沈泽在一起的时候，我只是为了让他生气，但没想到后来他会感动，他陪伴我的那些日子，真的是我生命里最快乐最温暖的时候。

我说，其实我挺喜欢沈泽的，我们分开后我经常心疼的睡不着觉，想起与他在一起的种种，想起他对他父母那么倔强说过的要与我在一起。可是想完后，我宁愿深夜哭泣，都不想打一个电话给他，因为我不想打扰他的生活。

我还说，顾茗，你知道，喜欢一个人的感觉吗?

过了许久，久得我以为顾茗都不会回答了，他却慢悠悠的说，嘉陌，其实你是一个心理防线很低的人，这些年你父母的过世给了你叛逆的羽翼，不管对人对事，你都抱有一种嘲讽的心态。而沈泽，虽然表面风光，但他也不过是被父母忽略的孩子，他用自己的张扬不羁来引起父母的关注，也向所有人证明他的坚强。其实，你们是同类人。一样的傻瓜，一样的寂寞。

那时，我并不是很明白顾茗的意思，也不明白他看我的眼神，为什么带着淡淡的忧伤。

很久之后，我想起才明白，他对我们这样的人，是带着怜悯的吧。

【如果喜欢也要带着眼泪，那我宁可后退】

我想一定是我上辈子作孽太多，才导致成长到现在的每一步里，都走得好辛苦。

放学的时候，我像往常一样和顾茗去吃东西，刚走到熟悉的拐弯处，突然就被人蒙了嘴，拖着朝弄堂走去。那一仓皇的瞬间，我正惊讶，却有一只温热的手掌握住了我的手。我转头看到旁边的顾茗，他冲我眨了眨眼睛，不知道为什么，看到他心立刻就安静了下来。

被人强拉死拽到一个角落后，终于放开了手，我迅速站直身，看到眼前站的一群人，没有一个认识的，我奇怪的问道，你们是不是找错人了?

为首的那个男生笑道，难道你不是林嘉陌? 沈泽的前女友吗?

带着眼泪去流浪（6）

顾茗说，既然你们知道她是沈泽的“前”女友，那还找我们做什么？

为首的男生说，如果教训一下他前女友，他肯定会被愧疚折磨疯。

顾茗听到这句话愤怒的扑了上去，和那个男生扭打起来。周围站的人也不断的扑上去帮那个男生，顾茗一个人寡不敌众，我急的团团转，趁人不注意，迅速的拨了110。

警察赶来时，那群人一哄而散，而顾茗满脸青紫的躺在地上，成长的这么多年，我很少被感动，可是那一瞬间，我看着顾茗，眼泪突然掉了下来，还有什么人，能这样不遗余力的保护我了呢？我说，顾茗，你怎么那么傻。

顾茗伸出手给我擦眼泪，他说，嘉陌，别哭，一点都不疼。真的。

那天在医院，我见到了顾茗的母亲，是一个雍容高贵的女人，她赶到时看到旁边的我，并没有说一句话，只是焦急的问顾茗感觉怎样，怎么会这样云云。顾茗扯着嗓子说，妈，这是嘉陌。

这时，美丽的妇人才转身看我，她冲我点了点头。我也对她笑了笑，然后有点手足无措的退出病房。

直到她走后，我才再次进入病房，顾茗笑着说，我妈对你印象挺好的。

我微笑地说道，顾茗，这件事，就这样吧，你不要去找沈泽理论。

一瞬间，我看到他涨红的脸，他说，林嘉陌，我在你心里就是这样的吗？

我低下头，嗫嚅道，我只是怕你替我不平。

是啊，你不但怕我替你不平，还怕沈泽知道了这件事会愧疚，会去找他们报仇。你不想让他担心，是吗？顾茗第一次嘲讽的看着我。

我低下头，却听到他叹气的声音，他说，嘉陌，我在你身边了四十五天，可是你什么时候才能回头看看我呢？看看并不比沈泽差任何的我？

我突然有点鼻酸的朝窗外望去，我假装快乐的说，顾茗，你不要开玩笑了，我只喜欢沈泽，并且是非他不可。

【你是天使，我是海豚】

我从来都无意伤害顾茗，也不想伤害，但却又不得不，狠心去伤害。

顾茗出院的那天，我挽着沈泽的胳膊来接他，他只是淡淡的看了我一眼，然后说，妈妈有叫司机来接我，谢谢你们。

我说不客气。在医院的门口，太阳很大，我看着顾茗头也不回的钻进豪华轿车，车没有一点留恋的滑出了我们的视线。直到变成一个小圆点，我才放开了挽着沈泽的手，蹲下身，眼泪抑制不住的掉了下来。

沈泽说，他还不错。我点了点头。

沈泽不知道从哪里知道了打架事件，他来找我说，嘉陌，我们和好吧。

我说沈泽，你不要放在心上，我并没有受一点伤，真的。

他有点悲伤的说，不管你有没有受伤，我都想重新和你在一起。嘉陌。

是那天，沈泽跟我讲了他和许洛儿的事。

带着眼泪去流浪（7）

沈泽说，其实我真的以为我会因为洛儿改变，我耐心上课，可是上课的时候我却怀念和你一起旷课的时光。我努力的做习题，可是做习题的时候却想起和玩电动的情景。我知道洛儿也在尝试着为我改变，可是，我们却始终是两个世界的人，怎么都走不到一起。

沈泽还说，嘉陌，你知道天使和海豚的故事吗？一个对爱情心灰的天使，拔光了自己的羽翼，顺着风跌落在了人间，在蓝色的海面上，它遇到了一只海豚，海豚也失去了自己的爱情，所以它夜夜浮出海面，唱哀伤的歌，海豚明白天使的痛苦，天使也懂得海豚的心碎，于是它们开始相依为命，日夜不停的说话，这样过了一天又一天，直到有一天，天使的羽翼又全部长了出来。那时它才忽然发现，原来自己并不是非那段爱情不可的，海豚也逐渐发现了与天使在一起的快乐。只是这时，天使却被召唤回到了天上。海豚明白，它们不在同一轨道，即使心底喜欢，却也只能默默的观望着天使飞翔的背影。而海豚没看到的是，天使飞到半空时，掉下的眼泪。

我说沈泽，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矫情。说完我就背过身去。

我也曾听过这首歌。GIGI温柔的唱着，天使好想给海豚一个吻，可是情海那么神秘那么深。海豚想给天使一个拥抱，可是天使的家住的那么高……我觉得唱的就好像我和顾茗。

我不知道顾茗在什么时候进驻了我的心。是在为我补习功课时？还是在陪我游戏时？或者是在面对危险，首先反应牵起我的手时？而我对顾茗，从刚开始的不屑，到后来的依赖，再到不知不觉的喜欢。本想欢喜的牵他的手，接受他的表白，可是，到如今，却唯有后退。

顾茗的母亲是一个成功的女强人，那天她去医院前，已经调查了顾茗进医院的原因，以及在他身边的我的身世。她说她从不打没把握的仗。她说小女孩，你们还小，不知道什么是爱情，而你也知道，顾茗有大好的前途，我要送他到澳洲留学了。如果你能听话一点，那我

会资助你以后念大学的所有费用。我一点都不讨厌你，但如果你要和顾茗在一起，那我就不保证了。

那天顾茗的母亲走后，我想了好久，最后决定，放他走。

所以，在沈泽来找我和好时，我和他共同演绎了那场戏。

顾茗，如果他日你知道了真相，不要怪我。

我并不是害怕威胁，也不害怕分别，只是怕耽误你。有沈泽和许洛儿的前车之鉴，我不敢再冒险。

这些年来，我一直在寻找一份温暖，可以陪伴我终生。但到最后才发现，我遇到很好的，但一个个，都只能成为我命中过客。

记得很久前的某个深夜里，我曾看了一部老片子《中华英雄》，郑伊健在里面说，我命犯天煞孤星，无伴终老，孤独一生。

而直到此时，我才明白这句话的寂寞。

【那些未说完的话，伤害了那么多年】

我是林嘉陌。在十岁那年，一次意外，父母双亡。其实父母在世的时候，叔叔林国栋很疼我的，父母过世后，他也承担了我所有的生活，我应该感谢他的，但我却对他没了一点好感，因为那年，小小的我听到了一个秘密，林国栋和律师商量父母遗产的问题，坚持全部转到他的名下，因为他说是我的监护人。

带着眼泪去流浪（8）

那时虽然懵懂，但后来想起，却觉得浑身冰冷。之后的日子，我开始叛逆，喝酒抽烟，和一群小混混在一起惹是生非。我以为这样报复他，让他生气，让他放弃我，那我就有理由讨回父母的遗产。

但是林国栋，从来都没讲过一句放弃我。

顾茗按他母亲给他安排的路，很快办理了手续，去了澳洲。他临上飞机前打了一个电话给我，他说，嘉陌，祝你幸福。

他的声音淡漠疏离，我微笑，泪如雨下，但却未说一句话，静静的挂了电话。

沈泽和许洛儿分了手，有次我在街上远远的看到许洛儿，她还是像我初次见她那样恬静，沈泽依旧吊儿郎当，偶尔也会叫我去喝酒，大概看来，好像我们都没改变什么，都像未遇见时一样，各自过着生活。

但却没人明白，那些伤痛早已浸透了我们的血液，植入我们的骨髓。即使白天我们依旧会光鲜亮丽，但晚上，却会各自舔伤口。自己的心，自己疼。

我开始戒掉烟和酒，认真上课，努力做题。我只是想考个好的学校，离开这个留满念想和伤害的城市。

但高考前，我过了十七岁生日，林国栋和多年前那个律师为我庆祝的。律师让我签署了一份文件，是父母的遗产，那时我有点惊愕，后来才知道，七年前我漏听了一句话，林国栋对律师说，遗产转到他名下，等我十七岁的时候，全部归还我。

而这些年，他照顾我的生活，给我交学费，却没动过父母留下的一分钱。那天我流着眼泪许愿，以后，我会照顾林国栋一辈子。为我这些年的亏欠和任性。

高考时，我毫不犹豫的选择了本市的一所大学。我想明白了，即使这个城市有伤心，有难过，可是却有最真，当初我们最单纯的心。

高考过后，我收到了一封Email。是顾茗从大洋彼岸发来的。只有一个Flash。配的是GIGI唱的《天使和海豚》。

里面有个场景，男孩站在机场给女孩打电话，他练习了好多遍，怎么说话才能显得最冷淡，最后，终于拨出了那个号码，说出了那句话。但挂完电话，眼泪却也掉了下来。

在Flash的结尾处，打着一句话，如果那时，海豚让天使留下，那么天使愿意放弃整片天空。

我觉得顾茗走的时候，我都没有很伤心，但是当半年之后，当我看到这个Flash，突然回想起过往的事情泣不成声。顾茗，海豚也曾想给天使一个拥抱，可是，天使的家却住的，那么高。

开往幸福的慢车（1）

开往幸福的慢车

文/沈熹微

如果你还记得这个城市最后一辆编号8604的绿皮慢车。

如果你还记得它从那个微明的清晨一直开到黄昏。

如果你还记得路边的田野里稻草人的颜色。

恩，我其实想说。

木棉，如果，你还记得我。

1.

我有一段渐渐褪色的故事，一些无处投递的想念。

还有一个被我丢失在路上的苍白女孩。

她的名字，叫木棉。

2007年已经过去了大半，我开始感觉自己的视力体力和记忆力不断在减退，每日活动的范围不超过方圆一里。视线只波及正前方，侧视则很模糊。我亦渐渐不太记得，三天之前发生的事情。生活仿佛一只失去规则的钟，指不定什么时候疯转，也指不定什么时候会突然停摆。

亲爱的木棉，你知道，10月我们就22岁了，我们才22岁。你曾说过要和我拉着手把一生都走完，可是这一生远远还未过去，你却已经不在我的身边。一个人的时候，尤其是那些夜里醒着听生命在皮肤上慢慢滑过去的寂静时刻，我知道自己很想念杨，很想念你。

木棉，你在哪里。

我想找到你，然后一起老去。

2.

遇见杨乐城的那天，是二月十七。天降大雨。

黄历上说不宜出行，而上帝对诺亚说，切勿回头，我的孩子。

木棉又在街角的书店里轻轻地哭了起来，我撑了一把旧伞赶紧搀着她离开。这是我们第二次意图在这个城市的边缘寻找一处隐蔽安全的医院，此刻她正虚弱地靠在我肩头，嘴唇泛着青白的颜色，右手不经意地抚着其实并没有痕迹的小腹，她说，不，弥生，我不能像她一样，把自己的孩子生在厕所里。那里又冷又脏，会吓坏了宝宝。

木棉说的是几天以前晚报上刊登的一件事情。说是某高中体育课上一个女生突然肚子痛，随后竟然在学校医务室的厕所里生下一个男孩。女孩不过18岁，却始终固执地不肯说出事情始末。传出来自然是骇人的新闻，而自始自终，孩子的父亲都没有现身。

开往幸福的慢车（2）

雨很大，我把雨伞又朝木棉那边靠了靠，轻轻地安慰她，不会的，不会的。

我们依偎着走进那间狭小的医院的时候我已经几乎完全被雨淋湿，而瑟瑟发抖的，是木棉。替她拿了号，一起坐在木椅上等。人不多。过道那边通往医院宿舍，从这个位置，看得见梧桐树的叶子，被雨一片一片地打落。

弥生，怎么办，已经是第二次了，可是我还是很怕。木棉紧紧握着我，她的手心里都是粘湿的冷汗。我看着她眼睛空茫地望着走廊的尽头，脸上尽是让我心疼的无辜。

这样不是办法，木棉，有没有想过直接告诉你的父母。我问她。

不可能，我才20岁，我爸会让他死。她肯定地说。

那总不能一直这样下去。我皱着眉头。

不知道。弥生，我真的不知道。

木棉低下头去，把脸埋在手心里，像是哭了。

木棉口中的他，是指骆嘉明，某大学23岁的在读研究生。木棉高考落榜复读以后，骆嘉明被木棉父亲从人才市场上找来，为她辅导补习英语和数学。因为是长相极普通穿着又朴素的男子，所以木棉的父亲从未想过，他会和她，发生些什么。毕竟木棉是娇生惯养的富家千金，又不乏追求者，他总是觉得，他女儿的眼光，总不至于如此低廉。

但该发生的到底还是发生了，一来二往，两顾无人。如果说第一次木棉是半推半就，那么后来，大概是衣带渐宽终不悔。可是两次出了意外，都只有我陪在她身边，去医院，交钱，等待，心疼。

木棉总是轻轻地为他分辨，嘉明现在没有钱，学业又重，再说，你知道这个城市到处都有我爸的朋友，碰见就糟了。我在心里冷了一下，只怕他是受用了你的身体，拿走了你的钱，再转身和别的女人看

电影下饭馆。故事里也常是如此，可怜人意，薄于云水。良辰好景总虚设。

可是我无法亲口告诉木棉真相，告诉她我私下调查了骆嘉明。

但真相往往就是残酷的，并且不容回避。

这个来自南方小镇的男子，学业精良，心计不弱。在木棉之前早就有了一个学医的女朋友，正在某所医院实习。我还知道，每个周五，骆嘉明都会去那所城郊的小医院接女朋友下班。今天自然也不例外。

3.

10年以前，我常常借宿在木棉的房间，两个穿着蕾丝睡裙的小女孩，掰着胖乎乎的手指，憧憬着以后要找怎样的王子或骑士。木棉说，弥生，他必须要有阳光笑容，挺拔身材，要有温暖怀抱，宽阔臂弯，更重要的是，要不欺骗地一直爱我们。

10年以后，我握着木棉的手，看着她躺在手术台上，无辜地抬起两条苍白的腿，麻醉剂已经缓缓注入。她的眼睛流着泪，还在费力地看着我，很轻声地和我开玩笑，弥生，如果以后我不能再生孩子，那将来你的孩子，一定要分我一个。抚摸着她年轻的脸，我努力地笑着说，我才不要，你得自己生，乖，不要乱想，一切会好起来。

开往幸福的慢车（3）

手术室门砰然关上，我拿着木棉的身体状况检查结果去询问医生。很意外，医生竟是个极年轻的男子。他盯着单子看了一会儿，犹豫了半天才怀疑地问我，呃，这是你的真实年龄么。木棉的病历单上写着假的名字，填的年龄是23岁。他显然有所误会，我不解释，看了眼他挂在胸前的实习医生名牌，杨乐城。我说，杨医生，这似乎不是你应该调查的范围。我刻意把调查两个字说得很重，他一下子就红了脸。

对不起，我没什么意思。我只是想告诉你，你的病不轻。他急忙解释。顿了一下，眼睛又飞快地瞄了一下我的肚子说，你这又是第二次……，很有可能……我说有可能怎样。他说，有可能再也无法怀孕。

尽管是在意料之中，我还是一下跌坐在椅子上，想起木棉无助的脸，忽然有种溺水般无能为力的感觉。杨乐城立刻站起来，问我怎么了，是不是不舒服。我摇头。他说，我给你开点药，你好好保养，也有可能慢慢好起来。还有，你暂时不能，那个。说完他的脸又红了。我愣了一下，随即反应过来。

没有解释。走出门之前我对他说了声谢谢，你是我看见的第一个会害羞的妇产科医生。

木棉的手术已经做完，她刚刚从麻醉中醒来，那么冷的天，她竟微微有汗渗在额头。

怎么样。她问。我的检查结果?

我勉强地笑笑说，没事。

我抱抱她。会没事的，木棉，一切都会过去。不爱你的那个男人，他再也不能这样伤害你。

偷偷看一眼手表，应该是下班的时间。外面雨还在下，而命定的戏码就要上演。

我拎着大包中药，费力地搀扶着木棉走出去。她显然比来时更为虚弱，整个人像片被风打落的树叶残缺地挂在我身上，手表指着5点三刻，我回头望了望，骆嘉明果然拥着一个女孩从左边的侧门走出来，雨伞遮住了他们的视线。我咬了咬牙，装作无意地说，木棉，你看后面。

她哎了一声，回过头去。与此同时，骆嘉明也看见了我们。

他的手甚至还放在那个女孩的腰上。面面相觑。

我一直在想如果木棉要和骆嘉明争执理论，我一定会拼了命去帮她打他和那个女人，我包里甚至带着一把刀子和一根防狼电棒，10多年来，我早已习惯了像个男子站在木棉的身前，保护她不受伤害。但她没有，她只是静静地望着他们，一动不动。身体自顾自地从我肩膀滑落，然后往下坠。我手忙脚乱，扔了药包，雨伞，抱着昏过去的木棉跪在雨里，骆嘉明仓皇而逃。

4.

如果不是杨乐城，那天我一个人肯定无法将木棉带走。

木棉在我床上疲倦地昏睡了过去。给她盖好了被子，随便扯了个理由给她父亲打了电话。赤脚走出去，才发现杨乐城还一直等在客厅里，看到我，他才尴尬地挠着头对我说对不起。我说为什么。他吐了吐舌头说，我以为，生病的那个是你。

我倒宁愿是我。我低低地咕哝了一句。随即一脚踩虚，跌入一片漆黑。

开往幸福的慢车（4）

梦境。冗长而反复的梦境。

梦里小我三天的木棉，小小的身体，羸弱的表情，脸上挂着受了欺负以后没有擦干的眼泪，却总是喜欢跟在我后面，羡慕地说，弥生，你真勇敢。

是的，因为勇敢，所以可以从10岁开始，就独自留在这个城市里，被父亲搁置，只靠他汇来的生活费渐渐长大。因为勇敢，所以拒绝被任何人照顾，情愿一个人守着这个老房子，午夜回家，或者黄昏出门。

除了木棉和已经过世的奶奶，父亲的感情对我来说都只是一堆冰冷的数字。

而奶奶过世的那个夜晚，只有木棉，彻夜地陪在我身边，她说，弥生，不要哭，你还有我。

是的。我只有木棉。

恍惚中我又看到奶奶的脸。她说过，你是母亲弥留在这个世界上的生命，所以你叫弥生。所以你不要觉得孤独，因为你不是一个人在活。黑暗中我感觉到一个女人靠近我，我看不清她的脸，只觉得她怀抱温暖熟悉，所以拼命把头埋进去，歇斯底里地喊着，妈妈，妈妈。

醒来，泪流满面。有一只手在轻轻地安抚般地拍着我的背，我稀里糊涂地扑过去习惯地喊了一声木棉，却发现身边坐着的人，却是杨乐城。不安地从他的怀抱里挣脱出来，两个人都有些不自在的赧然。

弥生，你刚刚晕倒，还胡言乱语。杨叹气。

你太累了，为什么不软弱一点。

杨乐城蹲在沙发旁边，低头皱眉看我，语气温柔之至。他的眼神让我一时间想起林志，高中毕业之后，一直在他的书店做事到现在。他从最初把我当作妹妹，到现在，已一心将我视为半个店主，他也是待我如此温柔，而我始终若即若离。即便在刚才的梦境里，亦丝毫没

有他的踪迹。我知道自己是不够爱他，却没想到，浅到这般程度，浅到连一个睡梦位置都舍不得留给他。

要说人情淡薄，我怕是也算其中一个。难怪林志常笑说，你这个薄凉女人。

就像是古书上秦湘莲怨怼着陈世美声声怨怨，你这个寡情男子。

想起来应该给林志打一个电话，虽然并不想提及今日种种。我深深知道木棉的伤，亦是她的耻，所以并不想与旁人多说。只是出来半天，怕他担心。而他依然那样沉稳，我不说，他也果然不会多问，只是提醒我早些睡觉便挂线。

在疲惫中送走了杨乐城，已经是凌晨两点。

5.

木棉给父亲随便找了个借口便在我家长住，没有人会怀疑，我们那么亲密。

这一个月，我天天提前关了店，在市场买了新鲜的肉和菜回去做给她吃。林志有时候过来，总是抱手靠在门口，笑着说，弥生，有时候我真的会很吃醋，你到底是爱木棉多一些，还是爱我。你甚至从来不为我下厨。我头也不抬地继续切着萝卜，在微微辛辣的空气中沉稳地回答他，我自然是更爱木棉。

开往幸福的慢车（5）

杨乐城也常常来，带了些中药和水果，在外面一坐就是两个小时，偶尔也喜欢进厨房陪我做饭。他婆婆妈妈地拿着一些药不厌其烦地给我们讲一些医学知识和平时要注意的细节卫生，说到敏感处又要忍不住脸红。我有时拿此同他逗趣，看着他一本正经地分辨的样子便觉得很可爱。

木棉也似乎很喜欢同他说话，渐渐他一来，她便笑容多。

有日吃晚饭，木棉不停主动帮杨夹菜，林志在桌下脱了拖鞋用脚趾碰了碰我，又眉开眼笑地示意我去看他俩。我赤脚用力地回踢了他一下白了一眼表示他很无聊，但他竟然毫无反应，继续呵呵傻笑。林志的意思我知道，这些天来，杨乐城的出现给木棉带来了很多快乐，她本来就是个单纯的姑娘，骆嘉明已经消失了，不应该给她留下更多的痛苦。林志自然和我一样，希望木棉能够很快获得真的幸福。

大家都心照不宣地笑着吃着，惟独杨乐城，突然间沉下脸来，有些心不在焉。

林志去洗碗的时候，杨乐城心事重重站起身来说要走。

木棉留他，他却奇怪地看了我一眼，然后摇了摇头。

送杨乐城去公车站的路上，我假装随意地和他开玩笑说，看来木棉很喜欢你。他叹了口气，不置可否地说，其实木棉还只是个孩子，她从来不知道控制感情，也不知道如何保护自己。他轻描淡写地将我想说的话都说了，除了点头，我已经不知道该接什么。

风很大，我们在站牌下停了下来。

车来了。

杨乐城突然转身抱了抱我，他苦笑了一下。说，弥生，刚才吃饭的时候，你踢到我了。你知道吗？我嫉妒林志。真的，非常嫉妒。说完他随即飞快地跳上车，再没有回头。我的手臂上尚且沾染着他怀抱的余温，在路灯下呆呆地看着车子离开，独自站了一会儿。

那个夜晚，我和木棉睡在一起，她告诉我，她觉得现在自己可以忘记骆嘉明，忘记那些伤害。我在暗中轻声地问她，是因为杨乐城么。她没有回答，却在小声地笑。

后来我做了一个梦，梦里有我，还有杨乐城。

我梦见我们一起站在路边等车，风很大，车一直都没有来。

6.

木棉开始上班，她说服父亲把她安插在公司闲置的职位里。有时候打电话约我们出来吃饭，林志需要看店，于是饭局上常常都是我们三个人。我，木棉，杨乐城。她坐在我们中间，一脸天真幸福的笑，就好像从未经历世间伤痛的女子，让人心恻然。我刻意不去打听他们的进度，就好象我刻意回避着杨乐城若有似无的眼神。而这一切，木棉始终蒙在鼓里。

真相总是残酷的。但这一次，我不知道该如何告诉她真相。

懵懂的人，通常会过得比较幸福。

开往幸福的慢车（6）

有天的饭局上，木棉终于喜滋滋地告诉我，她和杨乐城在一起了，她说弥生，我真幸福。我真的找到了小时候我们都憧憬着的那个人。说话的时候她手从桌面上伸过去和他交握在一起，眼睛深深地恋着他。而他的表情却微微复杂的，像是有话要说，却有欲言又止。桌子下面有人轻轻地碰了一下我的脚，我知道是谁，于是迅速地挪开了。

我说杨乐城，你要好好对待木棉，不然我绝不饶你。

他依旧沉默，木棉巧笑嫣然。

那天我们都喝醉了。告别了他们我独自回家，走在路上，醉眼里看着周遭灯影幢幢。这么多年过去了，我还是一个人，还是最最勇敢的弥生。可是因为勇敢，就注定要承担更多的遗憾吗。躺在沙发上，不知为何开始昏天黑地地哭泣。恍惚中，我好象又听见杨对我说，弥生，你为什么不软弱一点。

忽然心里一惊动，仿佛有预感。挣扎着爬起来打开门，杨乐城果然在门口。

弥生，木棉，我……他像是还未酒醒，颠三倒四地想解说什么。

我顾不得许多，纠缠地投靠在他怀里，他用力地抱住我，仿佛要把两个人都揉碎。是夜，我们都带着愧意，却没有回头。生怕一回头，彼此都变成冰冷岩石，再无从把捉。身体和欲望终于在微凉的眼泪中辗转着枯萎。模糊中却又惊见木棉无辜的脸，软弱地笑着对我说，以后你生的孩子要分我一个。

天未亮之前，我把杨推出我的房间。

只此一次。我对自己说。木棉，你要原谅我。

7.

夏天来得很快。日光从指间跑过去，睁开眼的时候忽然就炽热起来。

我始终在见木棉的时候心有余悸，时间在心里留下不着痕迹的班驳，无声中破裂。

七月，临近我的生日，林志提议到附近的海滩去玩，木棉开心地附和说很久没游泳。那天吃晚饭之前她和林志讨论得兴奋热烈，我和杨乐城也诺诺地应着。他们开心就好。木棉孩子气地纠缠着杨乐城回答那个老土的假设她和他妈一起落水的问题，他只是默默地笑。

如果掉到水里的是我和弥生，你一定要先救弥生，因为她不会游泳。木棉突发其想而又一本正经地对杨乐城说。这时林志端着菜从厨房乐呵呵地走出来对木棉说，放心好了，弥生有我。

我抬头正撞上杨乐城沉默的表情，两个人都慌乱地迅速错开。我拿着遥控器心不在焉地摇来摇去，很心虚。就那么忽然地想起多年以前，我和木棉一起读安妮的小说，《七月和安生》。当时木棉问我，你要做七月还是做安生。我没有回答。而当时我们都还没有爱的人，生活里充满着遐想和未知的勇气。

可是我告诉她，如果我是安生，我不会为了一个男人颠沛流离。而如果我是七月，我也不会去等待一个被选择的结果。所以我注定既不是七月也不是安生。对于爱情，我向来并没有太多野心，因为由始至终，我在乎的只是木棉而已。

开往幸福的慢车（7）

木棉附在我的耳边，悄悄地说：弥生，林志如此宽厚，也许你应该择个良辰，把他送的那枚戒指戴起来，就此幸福地过一辈子。我揽着女孩的头，心里的动容却只能变成沉默，木棉，也许你幸福了，我便是幸福的吧。

真的，如果没有后来，也许我也们会幸福，如平常女子。

8.

木棉，你记得这个城市最后一辆编号是8604的绿皮慢车吗。你记得它怎样地带着我们，穿越城市的盛夏，穿越大片的田野和村庄，穿越那些恍惚的幸福和痛苦，想要抵达我们年少时候常常流连的那片海洋。

8604依然开得很慢，很慢，就好像去往幸福的路途，那么忐忑漫长。

你和杨还有林志一直在笑，应该是玩在打扑克或者算命之类的游戏，你间或去逗弄旁边座位的小孩子，不停扮鬼脸让他叫你小阿姨，日光懒懒地照进来，我靠着窗渐渐昏睡过去，开始做梦。现在想来，那应该是你们留给我的最后一个梦境。

我仿佛又置身于那个肮脏混乱的长途车站。很多人，小贩，乘客，彼此拉扯着形成巨大的无法跨越的人流。我和木棉拿着票想要乘车，拼命往前挤，却不断有力量把我往后拖，很费力。时间指过十二点的时候，候车厅里响起奇怪而空洞的钟声，十二下，不多不少。人群仿佛有预谋地忽然疏散开来，我挣脱阻力兴奋地想往里跑，却发现身边没了木棉。

车就要开了，我站在人来人往的地方一边不断回头寻找木棉，一边对着缓缓离开的车身不停地喊等一等。它却就要径自离开，我绝望地哭了出来，那一瞬间，汽车的后座上突然有个陌生的男人转过头来，对我奇异地微笑了一下，他张了张口，好像说了一句，再见。

后来我才辨认出来，那是杨乐城。

木棉，我无法忘记你是怎样地拉着我身上愚蠢的救生圈往海水深处走去，你忽然仰起脸对我脆弱地笑，弥生，你知道吗，杨喜欢的人一直是你，他连做梦亦叫的是你的名字。你的声音那么清晰，让我不敢正视你的眼睛，因为我知道你脸上不是海水而是眼泪。可是你还是对我笑着，木棉，你第一次笑得那么陌生，让我觉得恐惧。

你说，弥生，这海水真深，你还记得我问杨的那个问题吗。

你说，其实我没有告诉你们，我并不会游泳。

当林志在对面的岸上朝我挥动双臂示意危险的时候我已经来不及回头，一人多高的浪突然接连涌起，把我和木棉打在水里翻腾。混乱中，我想拽住木棉的手，她却放任自己被浪席卷，远远地离开了我。地心引力在一瞬间把我吸进更深的海域，救生圈早就不知去向，只在恍惚中间或听见木棉在水里扑腾着喘息咳嗽的声音，然后模糊地看见两个男人往我的方向游来。再然后，就是一天之后。

一天之后，我醒在医院的房间。林志趴在我的床边，睡着的脸看上去很疲惫。

我手指刚搭上他皱起的眉，他随即醒来。我问他，木棉呢？她没事吧。

他翕动了一下嘴唇，慢慢地说，木棉刚刚和警察去了太平间。

去干什么。我突然紧张地抓紧了林志的手。

领杨的遗体。

9.

我是勇敢的弥生，我在一个孤独的城。我再也没有坐过那辆叫8604的列车。

我曾经有个小小的姑娘，在21岁的这一年，我们爱了同一个人。

同年，他溺水而亡，她不知所终。

全世界已经剧终（1）

栏目：此间少年

字数：6100

全世界已经剧终

文/独木舟

[一]

2007年的夏天我将一头酒红色的长发重新染回黑色，戴上黑框眼睛，刘海垂下来挡住眼睛，暗藏一个拒绝的姿势。

我的耳朵上有16个耳洞，镶嵌着16枚小小的耳钉亮晶晶。我的左手手腕上戴一串佛珠，时刻念叨着阿弥陀佛。我的脚踝处有一个刺青，黑色的字体是你的姓氏。

周，这些印记，我一个人一路走，小心看管，不敢弄丢。

我似乎从来没有好好的叫过你的名字，周暮晨，从初识起，这三个字都是我内心惶恐的原由。你知道那个故事吗，马可波罗与成吉思汗谈及世界各国时，成吉思汗问他，为什么你从来不说你的家乡威尼斯呢。马可波罗微笑着说，我怕我说出来之后它就不是我的威尼斯了。

我亦是这么羞涩的心情，这么的近情情怯，这么的欲语还休。

我怕我一旦说出来，你就不再是我一个人的秘密了。我怕它到了众人的眼里就丧失了它原本的色彩和意义。

我怕无数人的狷介会打扰它，会破坏它。

所以我要把我们的故事写下来，把它压在抽屉的角落里，让它一辈子这样尘封下去，这样，即使生命结束肉身消亡，这爱情，还是我一个人的事。

[二]

2003年的时候我16岁， 进高一，那时侯我还不认识你，一切眼泪和伤痕都还没有登台，我还不知道痛彻心扉是什么样的感觉。

期中考试的时候我偏偏那么倒霉被分在高一届的外班教室，更倒霉的是我坐的是你的桌子。你的课桌上嚣张的贴着你和你女朋友的大头贴，她明眸皓齿的笑，你的脸上笑容不深，反而带着深深的乖戾和邪气，眉眼间都是落拓和叛逆。

我盯着你的照片看，不知道为什么脸突然就红了。

你真好看，真的真的很好看。我都不知道要怎么形容你，平日里哪些形容词似乎都不足以说尽你的美，我只是很突然的想起一句话，一见杨过误终身。关于你的事，我也听说了一些，学校里令人闻风丧胆的不良少年，所有的老师提起你都头疼，可是偏偏有个有权有势的父亲，所以即使一个星期你到学校上不了三天的课也对你无可奈何。

我匆忙把试卷写完，起身要去交卷的时候觉得有点不对劲，低头一看，我的裤子上不知道怎么回事粘着一大坨的口香糖，我吓了一跳，下意识的用手扯，这下更惨了，弄得整条裤子上到处都是，眼看这条裤子完全就给毁了，我气得眼泪都快掉下来。

随手打开你的抽屉想找点什么东西来利用，却看到你留下的纸条，上面写着一句话，口香糖的味道好吗？旁边还画着一个很欠扁的笑脸，我这才知道你是故意整坐在你位置上的人。我只能叹口气，裤子上残留着你给我的礼物交了卷。

全世界已经剧终（2）

对了，我还报复性的把你和你女朋友的大头贴给撕了下来装进了钱包，周暮晨，别怪我手痒，我知道你女朋友已经出国去了，你每天只能对着照片想念他，可是谁叫你弄脏了我最喜欢的一条裤子呢。

夫子都说，以德报怨，何以报德。所以，你不仁，我不义。

我没想到你居然真的为了一张照片找到了我们班来，你站在门口大声叫我的时候全班同学的目光就像几十支灯泡一样射在我的脸上，我看到每个人脸上都写满了好奇，谁都不明白，一向循规蹈矩的我怎么会跟你这样的人扯上关系。

我慢吞吞的走向你的时候紧张得手心都出汗了，时隔多年我都记得当初那种忐忑，却有怀揣着些许期待的矛盾心情。

你盯着我看了好久，我亦用无辜的眼神应承你的探视，我们谁也不说话，十月的风已经有凉意了，我的头发被风吹得乱七八糟，你忽然笑了，你问我，你就是林卓怡？我点点头，你又接着问，那口香糖是你享受了？我还是点头，你的笑意更深了，弄干净没？我摇头，怎么都弄不掉，你是来赔我钱的吗？我怎么都没想到，这句貌似平常的话会让你笑那么久，我看着你的眼角眉梢都洋溢着欢喜，好象我说了一个全世界最好笑的笑话，你伸出手来弹我的额头，林卓怡，我从来不知道赔是什么意思。另外，其实你可以把裤子放进冰箱冷冻几个小时，等口香糖结冰了很轻松的就能弄下来了。

我傻呼呼的“哦”了一声，你又深深的看了我一眼，什么话都没说就走了。我正要大松一口气事你又转身说，那照片……你拿着做个纪念吧。

说真的，我那时真看你不顺眼啊，你以为你是明星吗，还做个纪念。

[三]

自己也说不清楚为什么那天看到你打架的时候我会停下来看，我一向对那样的场面是采取是避而远之的态度，我更说不清楚为什么当你被人从身后偷袭时我会毫不犹豫的冲上前去替你挡住那一支啤酒瓶，当那群人作鸟兽散时，你抱着我仿佛我即将撒手人寰般声嘶力竭的喊，林卓怡，你别吓我。

我使劲推你却好象在推一堆棉花似的用不了一点力气，我想叫你别大呼小叫这么失态，可是话还没说出口就感觉到一鼓暖流从额头上流下来，你用手捂住我的伤口，我感觉到你整个人都在颤抖，你在我耳边说，你不会有事的，我保证。

你带着那几个人来给我道歉时我的头还包扎得像个木乃伊，我迷糊的看着满身淤青的他们一个个低声下气的给我道歉，你的目光里透着清晰的凛冽和锐利，他们走了之后我问你，他们挨打了吗？你点一根烟来抽，白色的万宝路，你背对着我，我看不到你的表情，但是你的声音里有着非同一般的淡漠，你说，打他们算是轻的，我更想杀了他们。

你回过身来的样子像个顽皮的孩子，你说，来，小美人，你受委屈了，我牺牲点让你占点便宜吧。边说你就边把我往怀里拖。那时的你比我高多少呢，反正我的耳朵可以刚好靠在你的胸口听见你的心跳声，我感觉到自己的脸已经火烧火燎了，你的下巴磕在我的头上，我闻到你身上有淡淡的馨香，你若有所思的说，那天你为什么……话还没说完，我就抢着回答了，我不知道啊。

我真的不知道为什么我会替你去挡，但是假如时光倒流，我想即使那是一颗子弹，我也依然还是会奋不顾身的冲过去的，那种强大而笃定的力量，我说不清楚是什么。

要很久很久以后我才知道，那种力量的名字，叫做爱情。

全世界已经剧终（3）

可是当时的你简单的将它称为冲动，你抱着我说，以后不要这么冲动了。我傻傻的应你却不懂得为自己辩解，暮晨，你怎么会知道那一刻我有多大的勇气，后来又如何撒谎满骗家人这伤口的来历，如何向看到我们在走廊上拥抱的老师解释我们的关系。

在老师办公室里，班主任用一种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眼神看着我，我倔强的看着她，我说我们真的只是朋友。她说，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为什么要抱在一起呢。办公室里每一个人都盯着我看，我不知所措的怔着，不晓得要如何开口说话。

过了好久，我迈着沉重的步子走出了办公室，你在教室门口等着我，见到你时我努力的挤出一个笑容来，你拉着我的手二话不说就走，我什么也不问，一路上安静的跟着你，你把我带去一间酒吧。下午的时候酒吧里没什么人，服务生放着一首老歌，王菲的《梦醒了》，她空灵的声音百转千回的吟唱:

想跟著你一辈子

至少这样的世界没有现实

想赖著你一辈子

做你感情里最後一个天使

如果梦醒时还在一起

请容许我们相依为命

你埋着头喝杰克丹尼，我喝着蓝精灵，你说这不是酒是苏打水，那为什么我会有一种流泪的冲动呢。你握着我的手叫亦晴，那个已经在大西洋彼岸的女孩子，那个有着动人微笑的女孩子，你问我为什么要背叛你。

我的头突然很痛，我想有些事也许真是我误会了。外面的阳光很灿烂，我去卖耳钉的地方穿耳洞，我穿了16个耳洞，连耳蜗和耳屏都没放过，看上去很像千疮百孔的心。第二天你来找我，看着我肿得像

个猪八戒似的耳朵好奇的问原因，你根本都不记得你喝醉了之后发生的事。

我笑笑，没说话。

[四]

有关我们的传闻在学校里成为了人人茶余饭后的谈资，也有朋友来问我究竟和你是什么关系，我怔怔的看着他们，眼神比谁无辜。我不是装的，暮晨，我也想知道我们究竟是什么关系，我们离暧昧那么近，可是离爱情那么远。

你一直都叫我小美人，或者林卓怡，可是我亲耳听到你给苏亦晴打电话时叫她亲爱的。

亲爱的，亲密的爱人，我离那个称谓似乎有千万年光年的距离。

你依然对我很好，愚人节的时候我打电话骗你说我被车撞了在医院躺着，你挂掉电话心急火燎的赶来医院，却看到捧腹大笑的我，我蹦到你面前说，周暮晨，愚人节快乐。本以为你又会伸出中指弹我的额头，可是你只是脸色铁青的看着我，一言不发。

全世界已经剧终（4）

恐怕连你自己都不知道你沉默的样子有多可怕，仿佛晴朗的天空突然阴黑，所有的色彩在一瞬间褪成灰白。

我去摇你的手臂，你用力的甩开我。我可怜兮兮的跟在你身后叫你你也不理我，我不知道你是怎么了，只是一个玩笑而已，难道你真的希望看到我躺在急救室里吗。不知道过了多久，你终于回过头来看我，我的脸色惨白，全身都冒着虚汗，头发湿漉漉的搭在额头上，整个人像一只残破的风筝。

你被我吓到了，你焦急的问我是不是不舒服，我却在你开口的那一瞬间粲然而笑，你不生气了就好。你望着我，眼睛里有什么东西一闪一闪的，像启明星一样明亮。

人来人往的接头，车辆川流不息，霓虹划伤静谧的夜空，我们在一片嘈杂声中有了依次认真的对话。你说，亦晴回来了，今天下午到，我答应去接她，可是你打电话说出了车祸我就马上赶来了，我没想到你骗我。

我的眼泪不能抑制的掉下来，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你叹着气，皱着眉头拍我的头，好啦，没事，你是小孩子，我不该怪你的。

我把你的手扯过来盖在我的脸上，我的眼泪全部落在你的手掌里。至少也有一次，不是吗，至少这一次你是选择了先来见我，只要有一次就该觉得满足了，应该是这样吧。我的声音那样沙哑，语气却又那样镇定，周暮晨，你对我动过心吗，哪怕一分钟的喜欢过我吗?

我说这句话的时候死死的盯着你的眼睛，你凝视了我好半天，然后把头转到一边。我清楚的听见你说，对不起，对不起。

人间的四月天啊，为什么我感觉到寒风渗进了骨髓，原来都是我自己的幻觉，原来都是一相情愿的误会。

你好象因为我会嚎啕大哭，我望着你焦虑的神情反而释然了，我不难过，因为我喜欢你呀，我比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要喜欢你，我比喜欢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要更加喜欢你呀。

你的表情变得好奇怪，从来都没见过你那么难过的样子，平时含着笑的嘴角垂下来一个悲伤的弧度，你把自己手腕上的佛珠取下来蛮横的戴在我的手腕上，然后把松紧调整好，你边弄这些边说，这是我妈妈在世的时候帮我求来保平安的，现在我送给你，你给我老实的戴着，永远都不准取下来。

我终于哇的一声哭了，我的耳洞都发炎了，16个小孔的疼痛提醒着我16岁的这一年，爱，而不得。

[五]

苏亦晴本人比照片更漂亮，我看到你们牵着手走在一起时会想起一句话：他们是灰仆仆的人群中唯一穿着红色衣服的人。你们真好看，后来你叫我小美人的时候我都很心虚，都说曾经沧海难为水，有了她这样的美女在身边，我这等庸脂俗粉哪里还入得了你的法眼。

她回来学校看望老师，有很多低年纪的小妹妹闻讯都去瞻仰这个传说中学校有史以来最有才华的校花，老师们都对她啧啧称赞，只是转个身又会叹息这么好的女孩子为什么跟你在一起。你始终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好少年，可是你是一个听话的孩子。很久之后我从别人那里知道，苏亦晴是你妈妈最喜欢的女孩子，而你不愿意违背亡母的心愿，所以即使她在国外曾经背叛过你，你依然选择和她而不是我在一起。

我就知道，天时地利人和的不仅是欢喜，还有错过和遗憾。比如我和你。

晚上你们请了很多人吃饭，你也打来电话叫我，我死活不肯去。你在电话那头沉默了半天，后来压着身影低沉的说，林卓怡，就算我求你了。你一说这样的话我就丢盔弃甲了，可是在饭桌我什么都吃不

下，亦晴看着我，眼神里有些狐疑，我心虚得要命还得硬撑着装作什么事都没有。

全世界已经剧终（5）

中途她叫我陪她去对街药店买点胃药，付钱时她随口问我有没有零钱，我连忙打开钱包翻，就在我打开钱包的那一瞬间我知道我犯了一个错，你们的合照在我的钱包里端端正正的放着，照片里的两个人看上去那样相亲相爱，我这个旁观者霎时沦为小丑。

我是第一女配角吧，我想要在女主角不在的时候加一点戏份，可是导演说，剧本早就写好了。女主角回来了，戏也就落幕了。

她的脸背着光，我看不清楚她的表情，她淡然的问我，你喜欢他是吗？可是没有用的，你的喜欢是没有结果的。我笑了，我喜欢他是我自己的事，要什么结果呢。

是你让我明白，爱情可以是永远不忘记，爱情可以是永远不放弃，有时候，爱情可以是一个人的事情。

亦晴向我要那张照片，我迟疑着要不要交出来，她一句话就粉碎了我的迟疑，她说，不要留恋了，他今年跟我一起出国，我这是为你好，彻底死了心才不会难过。

我呆住，紧接着，心脏深处有剧烈的绞痛，耳朵里有巨大的轰鸣，好像有一只大手扼住我的喉咙，发不出一点声音。不知道过了多久，我才恢复过来，可是声音陌生得连自己都不认识了，嗓子里反复副落满了灰尘，既然如此，这张照片就留给我做个纪念吧。

晚上在酒吧里你们都围在一起喝酒，我要了很多长岛冰茶。我一直都以为那是茶，因为我不想喝醉了乱说话，可是几杯下肚我才知道原来长岛冰茶不是茶，它是酒。所有的记忆都浮上了水面，我还清楚的记得你第一次来找我的时候，满脸笑容的问我是不是林卓怡，那时侯我根本就不觉得你是传闻里放浪不羁的男孩子，你那么好，笑容温暖得像冬日午后的阳光，直抵灵魂最深处。

你过来看我，我醉眼朦胧的望着你笑，今宵剩把银缸照，犹恐相逢是梦中。你说，你醉了。可是我知道我没醉，我比任何时候都要清

醒，我挽起裤脚露出脚踝给你看，一个黑色的周的。

亲爱的，这是你的姓氏，我的故事。

那是你最后一次在我身边出现，3天后，你和苏亦晴一起登上去Bordeaux的飞机。你终于彻底的离开了我。

[六]

你走之后我将自己封闭起来了，我无法再喜欢任何人了，你仿佛是一个标本，冻结在松脂里成为了一块晶莹的琥珀。

我一路成长，渐渐的失去了最初的澄澈，可是你带给我的印记，我都还留着。

2007年的夏天我一边听着《梦醒了》一边在网上看你和亦晴的订婚照，你们都穿着很普通的衣服，可是相扣的十指上有两枚熠熠闪耀的戒指。

我一边抽你爱的万宝路一边想一些事情。

让时间倒退到2003年的那天下午，你带我去酒吧喝酒，你要了杰克丹尼，我要了苏打水。后来你喝了很多很多，神智渐渐模糊，你把我当成了亦晴，你抓着我问为什么我要背叛你。喝醉的你力气真大，我完全无法挣脱，然后你把我带回你家。

是的，在你家里，你对我做了那样的事。可是你根本都不记得我是谁了，你叫我，亦晴，亦晴。

全世界已经剧终（6）

从你家出来之后我去穿了耳洞，我的脸上还有因为羞涩而泛起的红潮，我最珍贵的给了我最喜欢的人，我不觉得你要对我负责，我自己的事情自己负责。我穿了16个耳洞，代表我16岁时认识你，我把最美好的年华献给你。

然后是愚人节那天，我打电话叫你去医院接我，你看到我安然无恙的站在你面前时火冒三丈，因为我耽误了你去接亦晴。我跟在你身后追的时候，感觉到自己马上就快要死掉了，幸好你后来还是不生我的气了。

你生气的样子好可怕，所以我永远都不会告诉你那天我其实是去医院做了个手术。什么样的手术呢，就是有了宝宝却不能生下来就要做的手术。我说过，我自己做的事情自己承担责任，我真的一点都不怪你，你有什么错呢，都是我自己心甘情愿的啊。

你把佛珠送给我之后我觉得你对我真是太好了，所以我就去刺青，想来想去就决定了刺你的姓，简单的一个字就是我全部的爱情。

时间会将这些秘密逐渐埋藏，而我所有的希望就是你讷讷感获得幸福。我通过各种方法找到了你的博克，每天都偷窥你的生活。每次看你的博克的时候我都在抽万宝路，我从一个法国的朋友那里知道它另外的一个名字叫男人不忘女人的爱。

你的生活真平静啊，可是最近的一篇日志你让我看到痛哭失声，那是一篇点名回答问题的游戏，最后一个问题是，你这辈子说过最大的谎话是什么。你的回答是，有个女孩子问我有没有喜欢过她，我说对不起。

而真实的答案是四个字，我很爱她。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

文/七日霜飞

原来我们曾经，走过了那么的路。

原来我们曾经，道过那么多次的别。

原来我们曾经，有过那么多的错过。

原来我们，真的不曾，在一起过。

{2002·冬至·广场}

那个圣诞节真的很冷。

我将手插进楚格的口袋，然后跟他坐在广场的台阶上，看烟花。

楚格说白白，去年的今天你在干嘛?

我说在当好学生啊。按时上课准点回家。

他说那么现在就不好学生了吗?

我说楚格，打从有你之后，我便不是好学生了。

楚格轻轻扳过我的脸，说怕不是因为我吧？我见到你的那一天，你就是逃课出来的。

见到楚格的那一天。哦，是啊。是我与胡小宁认识的第一百天。

传说那天是有流星雨的。我与欣然逃课到星际网吧。那是一个在三十七层的网吧，老板说，全市只有这里，手可摘星辰。

老板便是聂楚格。带领全网吧的人，玩一个华丽的网游。游戏中他穿黄金甲拿碧血剑，俊美而神圣。于是我也玩，穿紫纱裙，带啡月鞭，加入他的帮派。

我发消息给他，我说为什么你起这个网名?

他发来笑脸，徒手摘星辰吗？因为我的网吧离天很近，而我，坐窗前唯一的位子。

我便回了头。窗前这个位子上的人，他穿米黄色衬衫，发白仔裤，背影消瘦，却肩背宽阔。

我低低地笑，然后游戏中他发来消息，说你呢，不是为了看流星雨才坐了五号机位吧?

我望着屏幕，目瞪口呆。然后听到身后椅子转动的声音，接着是清脆男音，聊几句吧。

我转身。我们的这位帮主原来年轻而俊朗，清秀的不似男孩子样。

他冲我笑，只是为了看流星雨么？嘴边出现浅浅的酒窝。

我就突然说不出话了。欣然从隔壁绕过来，看到他，突然一脸地惊愕，她说白白，他们好像啊……

我捏她手指，然后再见都不说便拉欣然出了网吧。

很遗憾。那夜没有流星雨。或者说，我们的城市高楼密集，让我们错过了这场景色。

欣然在清晨钻进我被里，说白白，我们还会去星际网吧的，是不是?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2）

我捏着她鼻子，说是。

为了帮主吗？我打听过了，他叫聂楚格。

聂楚格。他与胡小宁一样俊朗。却少了胡小宁的那份霸气。他看起来斯文有礼。我拉欣然起床，说走，我们现在就去找他。

事实上那个星期六的早上，没等我出校门，聂楚格他就已经站在我的宿舍楼下。

他手里提着新鲜的豆浆，看起来很疲惫，见了我，却依然笑颜，趁热喝了吧。昨晚熬夜看星星了吗？

这个清早一杯豆浆，让我受宠若惊，我冲他感激的笑，说是很晚才睡，没有看到流星雨呢。

他听我的话，突然神采奕奕起来，自口袋里拿一叠相片，说那正好了，看，这是凌晨四点多开始的流星雨……

他手里捏着相片，一张张的讲给我听，这是第一颗流星，然后紧接着又划过三颗……

他始终微笑着讲，浅小的酒窝在那日的清晨，忽地就让我眼眶湿润了。

这让我在四个月后的今天，又死死地忆起了胡小宁。

在我们这所重点高校，风光一时无二的混混。

因为我值勤扣掉了他班全部的分数，他便带着一群人来找我，我站在教室门口，只看了他的脸色，便蹲下身去哭的鼻涕横流。

那个霸道而专横的胡小宁啊，他不顾众人的目光，径直走向我，蹲下身来用校服袖子帮我揩眼泪，然后说算了算了，不过是拿不上周奖，你回去吧。

我仍然是哭，而且声音越大，他便像变戏法的少年一样，自口袋里拿出一块阿尔卑斯奶糖放我手心，说柴静每次哭的时候，我都会给她糖，不知道对你有没有用？

我抬起头，正遇上他微笑的嘴角，脸上有浅小的酒窝，然后他起身，说我怕女孩子哭，如果以后还能遇见你，让我看看你的笑吧。

然后转身走掉。走廊里的人群散开，欣然不知所措的从教室里跑过来，她说白白，你真是幸运哪，学校里基本没有人看到过胡小宁笑的。

当然，除了柴静。

{2001·谷雨·操场}

楚格喜欢漫画。

他说白白，我一定要画一本属于我们的漫画。里面的女主人要如你一般，聪颖美丽，好似天赐。

我抬起头，说楚格，其实我根本不算美的，你知道A校的柴静吗?

他低头想了一会，说没有见过，但是有听过名字。是出了名的校花吧。你来给我形容他的样子啊，可以将她创作成第二女主角。

于是我便闭上眼睛，开始想我第一次见柴静的情形。

是在我哭泣过的那个午后。与高三一班同上体育课。自由活动时，我与欣然坐在大树下，看着对面班级里的人考跳高。

视眼怎样都离不开那个长发的女孩子。她站在一群女生中间，安静地听她们讲话，时而微笑，时而皱眉。

晚春的天气里，她穿着花格子短裙，半膝的靴，米色长风衣，裸露在外面的小腿部分纤细而雪白，整个人在阳光下好若仙子。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3）

欣然捏我的手指，说那个就是柴静了。

我转头看她，她眼中有昭然的羡艳，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只有她可以使暴戾而张扬的胡小宁，日日只为她装一颗糖果。

我低头看自己，四季不变的校服，简单的运动鞋，突然有来路不明的卑微感。

几分钟后，他们的跳高考试结束，有几个女生朝我们这边走过来。欣然突然很紧张地扯着我的衣服，说看这几个女生后面，跟着柴静呢。

我说那怎么了？来乘凉吧。

欣然说不是啊，上一次隔壁班的女生给胡小宁写了封情书，没等一节课的时间，就被柴静叫人给扇耳光了。

我笑着敲欣然头，说才不会，我跟胡小宁连认识都称不上。

说话间，柴静她们几个就已经走到我眼前了。柴静的脸一改刚才操场上的阳光，她说你们俩谁叫骆白白?

我拍拍衣服站起身来，说怎么了呢?

柴静上下打量我一遍，突然就笑了，说虽然你没有一点可取，但是离胡小宁远一点。

我说我原本也没打算做什么的。

旁边几个女生搭腔了，说丫头，不知道静姐身份吧，别顶嘴！

我正起脸，说今天早上的事，很多人都看到，除了他给了我一块糖，什么都没有啊。

柴静的脸突然僵硬，胡小宁给你糖了吗?

我从口袋里摸出来，拿给她看，却被她一巴掌打到了地上，说骆白白，别以为一块糖你就可以白日做梦，这什么都说明什么不了！

柴静的眼里突然汇聚起了眼泪，我呆在一边。

然后旁边几个女生一看情形，就上来指责我，话很难听，可是我只看柴静，她盯着地上的那块糖，眼泪一滴滴地落下来。

身后突然传来男音，说静，你们在干嘛?

是胡小宁，他走到我跟前，说她们把你怎么了?

我指指柴静，说她哭了。

胡小宁看着她，又看着地上的糖，然后再不发一言，他上来拉起我的手，扬长离开。

我不知所以的跟在他身后，听到身后柴静大声地喊他名字。胡小宁握紧我的手，说小孩，别回头。

那是我逃的第一节课。我们出了校门，在宽阔的大街上漫无目的地走。

他松开我的手，说我讨厌静这么干，她总是担心我会离开她，整个人都开始神经质。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4）

我抬眼看他，然后转回身来，说小孩，你别多想，拉你出来，是想给她教训，当然，早上那粒糖，我没有想后果，我曾经对静说过，我身上的糖只给她一个，如今给了你，她当然会认为是我背弃，她会想得很严重……

我打断他，说我不多想，但是很感谢你拉我出来。不然，我真不知道怎么好。

对不起。他看着我，给你带来这么多麻烦，我请你吃冰点好不好?

于是我们用整个下午逃课的时间来分享了一杯月亮船。从冰店出来的时候，他说其实，今天看到你哭，我真的很难过。

我冲他微笑，然后他拍拍我的头，说小孩，以后要多笑。

我说嗯。你回去跟柴静解释下吧，女孩子从来都是……

他突然用手指捏住我的嘴巴，说，下午发生的事情，不要任何人提起，以后，我们不会再见面。就算遇见不必点头问好。然后他松开手，很严肃的神情，你明白了吗?

那一刻，我变成了一个木头人，不会说话不会动。看他绕过我从我身边走开，身影决绝而毅然。

我承认自己一下子变得很难过。也许每一个女生都会做王子的梦。就在刚才，我还以为，胡小宁他不顾不切地将我从众人眼前拉出来，跟我同一个杯子吃冰，是故事的开始。

然而，只是这样，便又全部结束了。

繁华喧闹的大街，我却突然觉得寂寞而寒冷。

{2001·小满·铁轨}

楚格将每一次与我见面的时间和地点及对话，都做成了卡片。

他翻着这一沓的卡片说，等到第二十次见面的时候，我会给你一个惊喜。

我微笑着看楚格，看他认真地在卡片上画下图案，我说第二十次？楚格，再过几天，我就要高考了，我想最近不要见面了。

他抬头看我，然后点头，说白白，那我们就先不见面了，但总会有一天，我会在你想见到我的时候出现的。

想见到的时候，就会出现。

如果胡小宁他也在那一段话后，加这样一句，我也不至于整个夏天都失魂落魄了。

自冰点屋分别后，他当真做到视我如无物。

楼上楼下，就像隔了山南海北。

很多时候我们迎着面过来，我张开嘴打算问好的时候，他就已经侧头过去。

一天两三，当两个月就这么过去的时候，我的心真的痛了。

我的日记本里由原来的学习任务目标，一律变成了他的名字。我将他们圈成红色，告诉自己这样的，便是死去的。

死去的。便是什么都不会再有的。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5）

为什么我有心还充满期待，甚至期待柴静再一次来找麻烦，对我咆哮向我示威，然后由胡小宁把我自人群中拉出来，什么都不需要，只有他还肯再看我一眼。

终于，也尝尽心酸。

半个月过去了。高三组已经结束了第二次模拟考。柴静的名字在红榜第一位。公布栏前，有人群的啧叹声。

转身。水池边斜斜地站着几个男生。胡小宁在最中间，旁边的几个男生似乎在劝说他什么，片刻后，校园里响起胡小宁沉闷的吼声，我并不想考大学，都别再劝了！

空气瞬间凝重。一片寂静。来自我身后有小声的抽搐着，回头，是柴静。她努力的睁大眼睛看着胡小宁的方向。眼泪一颗颗的掉下来。

她的愿望，是同他一起上大学吧。

瞧这个世界。每天都有人在不如意吧。

我有我的，她有她的。然。她起码可以与他策划未来。

而与此同时，我的名气也在校园里变得炙手可热起来。我成了传说中的第三者。欣然将这些讲给我听的时候，我不禁笑开来，欣然，你可知，我倒宁愿做一个第三者。也好过现在，苟延残喘。

每次一进班里，众人的议论声会嘎然而止。终于在那天晚上，我受不了了。逃掉了晚自习。一个人去街上放风。

走着走着，便不自觉的到了那一冰店的门口。已经打烊。我隔着窗户看着我们那天所坐的那张桌，失神。

如果没什么事，陪我走走吧。

愕然回头，是胡小宁。

他跨在机车上，向我伸出手。

几乎是没有犹豫地，我上了他的车。

街上很空旷。他车开得很快，风吹过我的脸，星光很美好。

我手指轻撰着他的衣角，整个身体里都充斥着快乐的音符。

他在火车站停了车子，然后扶着我，翻越那座大铁门。

第一次在接近凌晨的时候，如此的靠近站台。铁轨上空空的，他扭过头对我笑，敢不敢跳下去?

我看着他的眼睛，说敢。然后便同他一起跳上铁轨。

他踢着小石块，说是不是感应呢? 突然很想见你的时候，就想到了冰店，他停下步子，然后你便真的在了。

我听见自己心跳的声音。不说话。看着他的脸。

他呵呵地笑，说我们多任性啊。你向往的城市是哪里?

我指着铁轨前边的方向。说距这里，四百公里远的城市。

北京? 呵。很小的时候，我也同样向往。

考大学吧。胡小宁。我第一次叫他的名字，却仿佛在心里练习过一千遍，我们考到北京去。

他的眼中映射着远方灯塔的光芒，说你真的很想去?

我重重的点头。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6）

他说好。高考，我会努力。

我开心的手舞足蹈，沿着铁轨飞快的奔跑，他跟在我身后，气喘吁吁的喊我名字，他喊白白，骆白白，我很喜欢……

后面的话声音很小。我猛地停下步子，转身。

正迎上他的眼，他说骆白白，我很喜欢跟你在一起的感觉。自由，畅快。

他说骆白白，我们还会见面的。在你每一次想见我的时候。

{2001·芒种·巷尾}

周末的时候，我陪楚格到山上去画画。

山很绿，花很红，泉水很清凉。

楚格坚持不让我看他作的画。他站在山坡上冲我傻笑，说白白，有没有人画过你?

我说像你这样有模有样的，还真是没有过。可能我，不合适做模特吧。

他便过来抱着我，说白白，在我这里，什么都会变成可能。我轻推开他，摘朵花插他头上，说好啊。那么，变只猪来看看吧。

下山的时候，遇上暴雨。我们在一个小巷的杂货店里避雨。那个老板娘说，今年的雨总算来了，不像去年，天天下午一场雨啊。

去年的雨水，真的是很多呢。

后来的几天里，胡小宁开始等我放学。晚上十点下自习后，与欣然在路口分别，一转弯，胡小宁便在我家门口站着。

一手插口袋，一手拿着表，说小孩，你今天晚了两分钟哎。然后我就笑着跑过去，跨上他的机车，开始每晚夜游生活。

他不再与我提柴静的事情。大多时候我也不去想。坐在他的身后，将脸贴近他的背，听他心脏的跳动，然后晃着头问他，这么激烈，不是爱上我的吧?

他便也把头点做蒜，说是啊是啊。可怎么办好啊。

A校风光不尽的混混，在我面前，顽皮的像个孩子。而我，很多时候，只是看着他的脸，都会掉下眼泪。我对自己说，怎么办？这个男生，我已经爱到不能自已。

怎么办，怎么办。

后来的一日里，在学校后面的那条长巷里来回的走。他捡只树枝在地上画画。他画一个圈，说白白，你进来。于是我跳进去，又画一个圈然后自己站进去。最后，在两个圈中间画了梯子，他便进来了我的圈里。说白白，其实我们是一个圈子里的人。我们瞒不过自己的感觉，说服不了自己不动摇，你说是不是？

我突然间不知说什么好，呆呆地看着他。他就笑了，酒窝浅小，目光闪烁，他说笨蛋，继续走吧。

刚走两步，对面就来了一堆人，我仔细一看，看到了我的体育老师，于是一把拉住他，说怎么办？对面全是我的老师。

他看了一眼，然后也紧张起来，说怎么办呢？

于是在那晚风起的时候，我上前拉起他手，转头跑往巷子口，我的手心全是汗，他用力地握着我，我们跑过了两条街，然后在广场停下来。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7）

我们弯下身去大口喘气，他断断续续的说，女孩子长大了，真是什么心思都会有。

我说什么意思呢？听不懂哎。

他说是啊，以为我眼睛坏了么？其实刚才那一堆人全是我的老师，他们根本不可能认识你的。

我的脸猛得烫起来。我扑上去打他，然后被他捉住了手腕，说你是故意的，只是为了拉我的手，故意那么说的，对不对。

我不啃声，低头看脚趾。他就一把将我拉起怀里，说白白，我会想你的。不论我去哪里。你给我的欢乐，无人能及。

我的眼泪掉下来，湿了他的衣领。

那么胡小宁，我与柴静共享着你的那种悲伤，你看得到么？

{2001·小暑·街角}

我开始高考了。八点四十进考场的时候。楚格站在我的对面。他说白白，要加油。

我点头。然后他转身，我突然愣在原地，在楚格T恤的背后，那么大的一个头像，竟然是我。

是他那日在山上作的画，他印在了T恤上。

我连忙喊住了他，我说楚格，我不去北京了。所有的志愿，我都会报本城。

楚格的脸在那一刻定格。我转身进了考场。

胡小宁高考的前一天，他仍然站在我家的门口。像个执着的守门人。

离他几步远的距离我便笑得直不起腰，我说兄台，不参加高考了吗？

他说何止是参加。我还要与某人看齐，到首都去生活几年呢。

我走到他身边说，努力。胡小宁。

他说是。今天明天后天。等我三天。三天后，我会敲着你家的窗户叫你起床。然后一个月后，我考入北京某院校的通知书，会敲锣打鼓地由人送来……白白，如果我走了，你会不会记得我?

我说不会。需要记得东西太多了。司马光郑和左宗棠，哪有功夫记你啊……

正说着，胡小宁的手机就响了，他示意我别出声，然后接起来，一分钟后，他的表情变得不耐烦，说是！不会变的。高考我不会参加的……你哭也没用。别再劝我了！

然后挂上电话。我看着他，不作声。他说是柴静。不知道为什么从第一天认识起，她就想主宰我的生活。白白，关于我会全力以赴高考的事。只有我们知道。我会让全城人民，为我惊叹。

我点头。胡小宁，你要加油。

在家待了三天，直到第三天晚上也不见胡小宁的影子。我有些慌了。不是出了什么事吧?

于是晚上的时候又跑回学校去。迎面遇了欣然。她说白白你这几天干什么去了呀？今天咱们全校老师都快疯了。

我说出什么事了？跟胡小宁有关系吗?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8）

欣然的脸上出现狐疑的神情，她说你好准啊。全校人都期望柴静可以考市文科状元呢，结果她四科全交了白卷。

天昏地暗。柴静。

欣然碰碰我，说你没事吧？听说是真是因为胡小宁哎。谁让他在前一晚还告诉柴静他不考大学的。哎，真可惜啊。

我扔下柴静去外面给胡小宁打电话，只响了两声他便接了起来，他说喂，声音哑哑的。

我拿着话筒突然说不出话，他继续问是谁，很快又接了一句，白白？

我说是。

他说对不起，我有事。没能去找你。

我说没关系。但是你考试……

嗯。我全考了。可是柴静她，我刚从她家出来，一出考场她听我同学说，我答得满满的时候，她晕倒在楼道里了……

我说胡小宁，什么都不用说了，你去照顾她吧……但是小宁，你要记得，忙完了，联系我。

他沉默了一下，算了吧，白白。我要给柴静一个交待了。再见。

电话那端响起忙音，我自电话亭里慢慢蹲下身去，没有一个理由可以再让胡小宁回到我身边。也没有一件事情，可以让我比过柴静的决心。

所以，胡小宁，我也只能和一声：保重了。

{2001·处暑·音响店}

最后一门结束的时候，楚格来接我。他说白白，多么巧，正好，第二十次。

他带我到星际网吧去，他说惊喜就在我的网吧里。

我们在晚上九点同时上戏。到那个华丽的网络游戏中去，他在消息里说白白，回帮里来。我们在大殿等你。

我便飞了回去。走进正殿。

厅的两旁灯火通明，满屋子的大红喜色，里屋里，大片的玫瑰整齐地排成白白两字，我惊喜地捂了嘴巴，帮众们全进来放起礼花，楚格从帘子后走出来，手里拿只玫瑰。

所有人都欢呼着，喊帮主夫人。

我的眼泪突然就掉下来了，一转身，楚格站我眼前，递上一把纯白的玫瑰，说白白，做我女朋友，我来不及拒绝，楚格已经在我的额头吻了下去……

2001年七月后，我跟欣然就要进入高三。

八月初，学校的成绩单公布，胡小宁以五百五十多分，被北京的一个学院录取。我看着红榜，默默地掉下眼泪。

八月末的时候，我听说胡小宁会在第二天离开。于是前一夜便守在车站，为了可以为他送别。然而到凌晨的时候，我在侯车室发起了烧，沉沉地睡了过去。醒来时，已经下午一点。

所有去往北京的列车都已经开走。站在空荡荡的站台上，我鼻子一阵阵的酸楚。

我一个人去走那条长巷，一个人去吃月亮船，一个人跳下站台，在长长的铁轨上踢着石子，终于在昏黄的路灯下，哭得不要抑止。

九月一日。我开学。那天晚自习时，电台里放了一首《盛夏的果实》。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9）

主持人说，这首歌是一个叫聂楚格的男生点给他已经分手女友的，他想对她说，既然选择了去外地上学，那便已经走出了我视线，此后，盼望幸福。

盼望幸福。这四个字在那天结束的时候，无端端的触痛了我的心。

下晚自习后，我跟欣然到路边的店里买卡带，我问有没有《盛夏的果实》？

老板说只有一盒了。是留给一个老主顾的。我说我可以出高价。然后身后便传来一个男音，说小孩，你可以出多高的价，说来听听。

我不回头。被欣然握着的手心，却出了一层层的汗。我拉着欣然从他面前绕过去，径直出门。

他在后面喊我。欣然说白白干嘛啊？路上这么多人看着呢。

她拉我停下，我回身很愤怒地吼她，你若不走，我自己走。放开我。

胡小宁从后面抱过来。直接抱了我，紧紧地，我快透不过气。

我挣扎，咬他肩，踩他脚，他不松手，说白白，我分手了。

我安静下来。他伸出手指给我看，说上一次为了躲老师时，你牵我手让戒指划到了吧？现在没有，再也没有了。

他的手指上从前是有一枚精致的戒，然而现在上面空空如也。我抬头看他，他捏我鼻子，说我答应柴静最后一个要求便是送她去上学。她在天津，花高价读了一个不错的学校。

白白，我终于还清。

白白，我已自由。

白白，别再推开我。

然而这一天之后，胡小宁再次从我的视线里消失……

{2002·白露·饭店}

而对于楚格，我一直愧疚。

转眼我跟欣然都踩过高考这道门槛。其实若不是那一天，我见到欣然，我想，我是会留在这个城市吧。

那天我正要在第一栏志愿上填写本城师范，结果欣然就气喘吁吁冲了起来，说白白，你等下。

她说白白，胡小宁他骗了你……

还记不记得胡小宁去年音响店与你遇见的事情?

去年因为高考和胡小宁的背弃，柴静都快崩溃了。她瞒着所有人，吃了安眠药，送到医院的时候，是我舅舅接的诊，虽然保住了命，但是大脑严重受损，失去语言功能了，我舅舅建议到天津南开医院就诊。你见到胡小宁的那天，是他们临行的前一夜。

我的脑子轰地炸开，我说那么现在呢？柴静好了没有?

已经转院回来了。前天听舅舅说柴静可以说些简单的发音，但是想恢复，怕是这辈子没有指望了。

我一下瘫坐在沙发上。我终于明白那个夜里，胡小宁在我面前掉下的眼泪，他也是孩子，不堪重负的时候一样会逃开。而只有我，能让他真正的放松下来。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0）

我握着欣然的手，说谢谢你。但胡小宁那天回来，是为了寻找慰籍，那不算欺骗。我将师范两字写进志愿中。

白白，欣然上来夺走我的志愿书，如果胡小宁在那一天，是为了与你做最后的告别呢?

我抢回表格，死死地握着笔，坚持着将志愿填完整。眼泪一颗颗掉下来。

欣然就蹲下身来，趴在我的腿上，说白白，你走吧，好不好? 这个城市你留下来就是对自己的一种残忍，柴静会永远的待在这里，胡小宁也休学回来，白白，我求你，你走……

楚格在那天晚上宴请他所有朋友。我是最后一个被告知的。

我微肿着眼睛站到楚格身边，他抚着我的头说大家都过来，这是我女朋友骆白白，为了我，她很高的分数却只报了本城的学校。

人群中有啧啧的羡艳，他说，白白，我会用生命去爱你，真的……

我终于抑制不了心中对他的愧疚，我终于鼓足勇气冲他说，楚格，我没有报本城!

我不能欺骗楚格，也不想对自己残忍。

{2002·秋分·站台}

我提着行李上了计程车，欣然来送我。她说白白，你走了，我会想你的。

我说嗯。我又不是不再回来。

当列车快要开的时候，我突然看到站台上一个熟悉的身影。

慌忙跳下车的时候，发疯般地在站台上奔跑，我的胡小宁啊，你藏到哪里去了呀?

列车已经鸣笛，我失了魂般的站在月台上，眼泪大颗地掉下来，大声地喊：胡小宁，你出来啊。再让我看看你啊。你出来啊……

所有的人都看着我，列车员走过来，硬拉我上了车，车开动的那一瞬间，柱子后面一个瘦高的人影慢慢的蹲下身去。

我的眼泪便被这个城市最后一场大风，吹散去了。

{2004·小雪·北京}

大二的一天，楚格带着他的新婚妻子，蜜月旅行顺道来看我。

他大方地将我介绍给她，说这就是骆白白，那天你在小区里看到我哭的不成人样时，就是她抛弃了我。

我笑捶他一下，我说你这是记仇，还是感恩哪！

楚格笑，说白白，你走后，有一个叫胡小宁的人来找过我，第一眼看见他，真以为我们是失散了多年的兄弟呢。他问我你的电话和地址。被我一拳打出去了。楚格不好意思的搔头，那个时候，我是太冲动，谁提起你，谁就是找死。

我说我知道了。声音却无端的低落下去。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1）

他歪着头看我表情，说后来我打听过他，知道他特惨，因为一个女孩子，大学都没上成。哎，不过白白啊，咱们那儿医院有个特骄人的成绩，这事你知道吗？海内外都震了……

我说楚格，我们先去吃饭吧，一会说吧。

楚格终于闭了嘴。关于那个城市的事情我真的不想再听。

下午送他们上车，临行前，我上前拥抱他跟他的妻子，说楚格，我会一直盼望着你们的幸福。

楚格原本咪着缝的眼睛突然瞪圆了，想说什么，却又最终止住，只是紧紧地捏我肩。然后拉着妻子走了。

地铁上，我收到楚格的短讯：是不是注定呢，我在追悔前者的时候让你记得我，又在痛失你的时候，遇上了我的妻子。没办法亲口唱那支歌给你听，但白白，市医院成功的医治一例语言障碍病人。胡小宁，他自由了。

最后四个字，是我们共同熟悉的，盼望幸福。

{2005·立春·街口}

2005年的春节，我回了老家。

欣然带着她胖胖的男朋友来我家拜年。我妈坐在沙发上，坐得跟亲丈母娘似的，听人家小伙子叫他干妈。

给红包的我妈的眼眶突然就红了。她说瞧我们家白白，一直还就自个儿呢。

欣然跟他胖男友同时沉默了。我挪到我妈跟前，说您还真的怕我嫁不出？

我妈挤了我一下，说这么多年，胡小宁给你写了多少信，打过多少电话啊。你回过一个吗？

我的心一下子就不跳了，我转头看欣然，没等我说话，欣然说拉着她男朋友往客厅走，说干妈家的鸡特能下蛋，咱们去看看。

我追出去，在院子里堵住她。只字不说，只是瞪着她。

她就立马败下阵来，说我在医院实习的时候遇上胡小宁了。那个时候柴静已经在好转了，她说的第一句话就是让胡小宁去找你。可是我觉得你好容易有了新生活，就告诉他假的电话和地址。白白，你已经忘了他吧?

那么他现在呢? 现在这里吗?

白白啊。我大概也有一年多，没有见过他了。

大年初三的时候，我去了柴静家。她见到我，眼里有昭然的惊喜，然后上来紧紧拥抱我。

我听到她含糊不清地说，白白，对不起。

我们坐在一起，只字不提胡小宁，她告诉我，她可以上大学了，到珠海一所大学去，她说白白，我也应该出去走走了，那个地方四季如夏，有宽阔的海，对面可以看到澳门。

她说白白，瞧瞧我的青春里，都做了些什么。其实所有的那些，都只是负气做给胡小宁看的。我承受不了输的痛苦，然后她低低地笑，女孩子的情谊也可以百转千回的。

我上去拥抱她。离开的时候，她给我一个字条，说他在北京。 这是他的地址。

我捏在手指。与她告别。

桑夏错失，你我的星辰（12）

一出门，将它扔进了湖里。

就算相见，那又如何。

又有几个2001年。可以让一切重来，可以让我们彼此紧握的双手，不再分开。

{2005·小满·地铁}

我将二十四节气写了大半的时候，这个故事终于也到了结尾的时候。

这是我最真实的，发生在2001年的一场故事。

胡小宁。柴静。聂楚格。其实我都爱他们。

谁的青春不曾犯错呢。

只是胡小宁，事至如今，我都不敢再回那座城。每一条巷子，每一个街头，每一盏路灯都会让我触目惊心。

这便是我留在北京的原因。

属于我的，终于会来吧。

2005年，我大学实习开始。

其实这四年中，我接受过很多男孩子的追求，我跟他们牵手，跟他们拥抱，跟他们在长长的巷子里行走，在轰轰地铁轨边奔跑，我指给他们看我家的方向，告诉他们，我有所深爱着的人们。

他们大多失望。大多遗憾，大多离开。

我与他们讲与你的故事。讲你蹲下身来给我递一块奶糖，自人群中将我拉走，讲你在吃完一块冰后与我告别，讲你的眼泪襟湿我的衣，要我别再推开你。

我把他们当做王小宁刘小宁张小宁，我想像他们变成你的模样，也穿瘦瘦的仔裤，大大的衬衫。

然而他们都不是你。

于是2005的地铁边。我望着SONY“不曾有过去，将无法铭记永恒”的广告词，哭的不可抑止。

彼时，地铁时间是晚上九点三十二分。有黑色西装的男子蹲下身来，从口袋掏出一块阿尔卑斯奶糖，说白白以前哭的时候，我会给她糖，不知道对你，有没有用?

话不曾说完。他的眼泪便落在地上，与我的汇集成河。

我抬起头，他微红的眼睛，高高的鼻梁，浅小的酒窝，一如往日的俊朗面孔。

地铁轰隆隆地驶进来。车门开启，人流从我们身边走过，穿过，淌过。

我站起身来，深深地看胡小宁一眼。然后毅然地走上地铁。我们中间隔着一条细小的缝隙。却仿若是盘古开出的天与地。

我们中间隔出了天与地，隔出了四年的光阴。

他看着我。然后冲上来一把抱着我，眼泪再次放纵，我们竟真的，还能遇见啊……

我自泪光中看他，然后捉住了他的手。

2005年的小满，我们思念太久的双手终于再次紧握。

门合上。车便飞一般的驶出了站台。

车窗影中的两个人，并肩相拥，泪光无暇。

地铁广播里在报：下一站，复兴门。